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为江西省地质局下属事业单位，是一支专业技术装备配套齐全的综合性地勘单位，主要参与九江等地区地质工作和矿产勘查开发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地质工作和矿产勘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为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地质技术支撑，为国土资源规划、管理、保护和合理利用提供基础信息和技术指导；承担九江等地区基础性、公益性和战略性地质工作，开展区域地质调查、矿产资源勘查、地球物理和地球化学勘查、钻探、岩矿实验，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农业地质、城市地质、旅游地质调查，地质灾害调查、评估、预警与治理工作；承担国土资源调查与评价项目、国家和省级地质勘查基金项目；承担国家、省和地方政府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地质勘查工作；开展基础性、前沿性地质科学研究；开展地质勘查新技术、新方法、新工艺的研究、引进与推广工作；开展地质科普工作，管理本单位国有资产，承担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内设科室23个，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宣传科、纪检监察科、财务审计

科、离退休管理科、地质矿产科、水工环地质科、矿业管理科、科技安全科、基地服务中心、地质勘查分队、探矿工程分队、水文地质调查分队、工程地质勘察分队、环境地质调查分队、地质灾害防治分队、物化探分队、测绘地理信息分队、实验测试中心、地质制图中心、地质装备中心、地质资料室。

编制人数小计 654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654 人。实有人数小计 1638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561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561 人。离休人数小计 1 人,退休人数小计 1076 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汇总表

填报单位: [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 资金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8,212.10	19.22	7,633.78	7633.78					20,559.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00		1,065.00	1065.00					6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00		1,065.00	1065.00					6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5.00		1,065.00	1065.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00		453.00	453.00					14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00		453.00	453.00					14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3.00		453.00	453.00					14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906.17	2.29	4,594.78	4594.78					20,309.10				
01	资源勘探开发	24,906.17	2.29	4,594.78	4594.78					20,309.1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4,906.17	2.29	4,594.78	4594.78					20,309.1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7.93	16.93	471.00	471.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487.93	16.93	471.00	471.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93	16.9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471.00		471.00	4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0		1,050.00	1050.00					5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0		1,050.00	1050.00					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0		1,050.00	1050.00					50.00				

单位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 [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8,212.10	27,234.14	97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00	1,125.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00	1,12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5.00	1,12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00	593.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00	593.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3.00	593.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906.17	24,416.14	490.03
01	资源勘探开发	24,906.17	24,416.14	490.03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4,906.17	24,416.14	490.0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7.93		487.93
01	自然资源事务	487.93		487.9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93		16.9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471.00		4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0	1,10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0	1,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0	1,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 [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927.78	6,368.48	559.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3.58	5,713.58	
30101	基本工资	1,680.00	1,68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24.83	1,424.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5.00	1,06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3.00	45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75	40.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0.00	1,05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30		559.30
30201	办公费	19.00		19.00
30202	印刷费	5.80		5.8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90		1.90
30206	电费	6.25		6.25
30207	邮电费	8.20		8.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50		10.50
30211	差旅费	34.00		34.00
30213	维修(护)费	7.50		7.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9.40		19.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7.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32.00		3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00		70.00
30228	工会经费	65.10		65.10
30229	福利费	119.10		119.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5		5.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40		14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90	654.90	
30301	离休费	10.00	10.00	
30302	退休费	240.40	240.40	
30303	退职(役)费	3.50	3.50	
30304	抚恤金	120.00	12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6.00	176.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5.00	105.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418004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12.15				7.00	5.15	5.15	

注:该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该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18004]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持项目（九江市）	
主管部门及代码		418-江西省地质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论证设计、1、为九江市各级政府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地方政府开展2024年度地质灾害年度三查150处、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30处、开展农村建房及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调查10处、参与地质灾害科普宣传与培训演练4场；2、提交各类地质灾害调查报告30份；3、提交年度总结报告1份、提交年度工作总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	≤1.26万元
		印刷费	≤6.8万元
		水电暖费	≤1.33万元
		邮电费	≤0.63万元
		交通费	≤8.24万元
		差旅费	≤12.65万元
		专用材料和燃料费	≤0.61万元
		咨询劳务费	≤7.68万元
		维修费	≤0.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地质灾害调查点数	≥30点
		汛期地质灾害三查点数	≥150点
		参与科普宣传、应急演练场次	≥1场
		参与专业知识培训场次	≥3场
		移民安置及切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调查点数	即时响应
		应急调查报告编制份数	≥30份
		年度项目设计书编写份数	=1份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编制份数	=1份
	质量指标	设计书及总结报告评审通过率	=100%
		专业技术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设计修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5天
		期内主要工作内容按设计时限完成	及时
		年度工作总结提交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调查报告应用率	≥90%
		提升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调查成果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28212.1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67.19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7633.78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87 万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559.1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509.10 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 19.22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2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28212.1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867.1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27234.14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611.92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1841.37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30.03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9 万元, 资本性支出 7.84 万元。项目支出 977.96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4.73 万元; 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96 万元, 资本性支出 1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39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593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17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90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351.0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7.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1.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841.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5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07.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41.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0.2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7.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7.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7633.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8.8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3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94.7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5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927.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0.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713.5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9 万元。项目支出 7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1.2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总额108.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7.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45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7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九)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项目（九江市）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扎实做好九江市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高全省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有效防范地质灾害风险，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按照“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工作方针，积极主动做好技术支撑地区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所服务地区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获得全方位技术保障，最大限度减少或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不发生地质灾害群死群伤事件。

2. 立项依据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16〕3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3、《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20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赣府发〔2012〕8号）。

3. 实施主体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4. 实施方案

项目起止时间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1）2024年1-3月，综合分析工作区内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区域地质调查、水工环地质等资料，开展工作区内地质灾害背景条件、地质灾害发育类型、特征等分析整理工作，完成项目设计编写工作。

（2）2024年4月-2024年9月，根据不同的调查分区，按照“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合理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地质灾害“三查”、应急调查、建房切坡调查、科普宣传培训等工作。

（3）2024年10-12月，室内资料整理、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编制工作。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安排资金40万元。

二、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12.1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5.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

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资源勘探业方面的支出。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矿产勘查：矿产资源勘查是指依靠地质科学理论，运用各种找矿方法发现并探明矿产的地质工作。是发现矿床并查明其中的矿体分布、矿产种类、质量、数量、开采利用条件、技术经济评价及应用前景等，满足国家建设或矿山企业需要的全部地质勘查工作。矿产资源埋藏于地下，具有稀少、隐蔽、复杂等特点，其勘查过程常常需要采用地质填图、物探、化探、遥感地质等方法，应用钻探、坑探等技术手段，

需要进行测量、编录、取样、化验、实验、储量计算、技术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工作。